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MERCHANTS BANK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H股股票代碼：03968)

(優先股股票代碼：04614)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2018年6月2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田惠宇及李浩；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為李建紅、付剛峰、孫月英、洪小源、蘇敏、張健及王大雄；及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梁錦松、黃桂林、潘承偉、潘英麗、趙軍及王仕雄。

A 股简称：招商银行

A 股代码：600036

公告编号：2018-02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19 日发出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通知，于 6 月 20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会议应参会董事 15 名，实际参会董事 15 名，总有效表决票为 15 票。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担任存托凭证存托人的议案》，同意：本公司向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申请担任存托凭证试点存托人。

同意：15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特此公告。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6 月 20 日